

四川省人民政府
关于曾宏等免职的通知

川府函〔2024〕28号

各市(州)人民政府,省政府各部门、各直属机构,有关单位:

四川省人民政府决定:

免去:

曾宏的四川省医疗保障局副局长职务;

陈旭东的中国测试技术研究院副院长职务;

肖兴政的四川轻化工大学副校长职务。

特此通知。

四川省人民政府

2024年1月24日